

证券代码：835138

证券简称：宏兴股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西环路 27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夏川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401,77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34%。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董云涛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管理层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和社会利益共赢，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01,77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01,77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01,77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01,77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01,77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年财务预算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01,77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01,77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新疆国雅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吕卫华、朱娟娟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2. 《新疆国雅律师事务所关于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